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200071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_11200071540A0C_ATTCH30. pdf、
A11000000F_11200071540A0C_ATTCH31. jpg)
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運用行政院「臺灣2050淨零排放」政策說明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2年3月29日院臺聞字第11250063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呼應全球淨零排放之趨勢，政府陸續公布或核定我國2050淨零排放之路徑、策略及行動計畫，並將此目標納入《氣候變遷因應法》，展現我國邁向淨零之決心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電子單張文宣（eDM如附件）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併請至該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